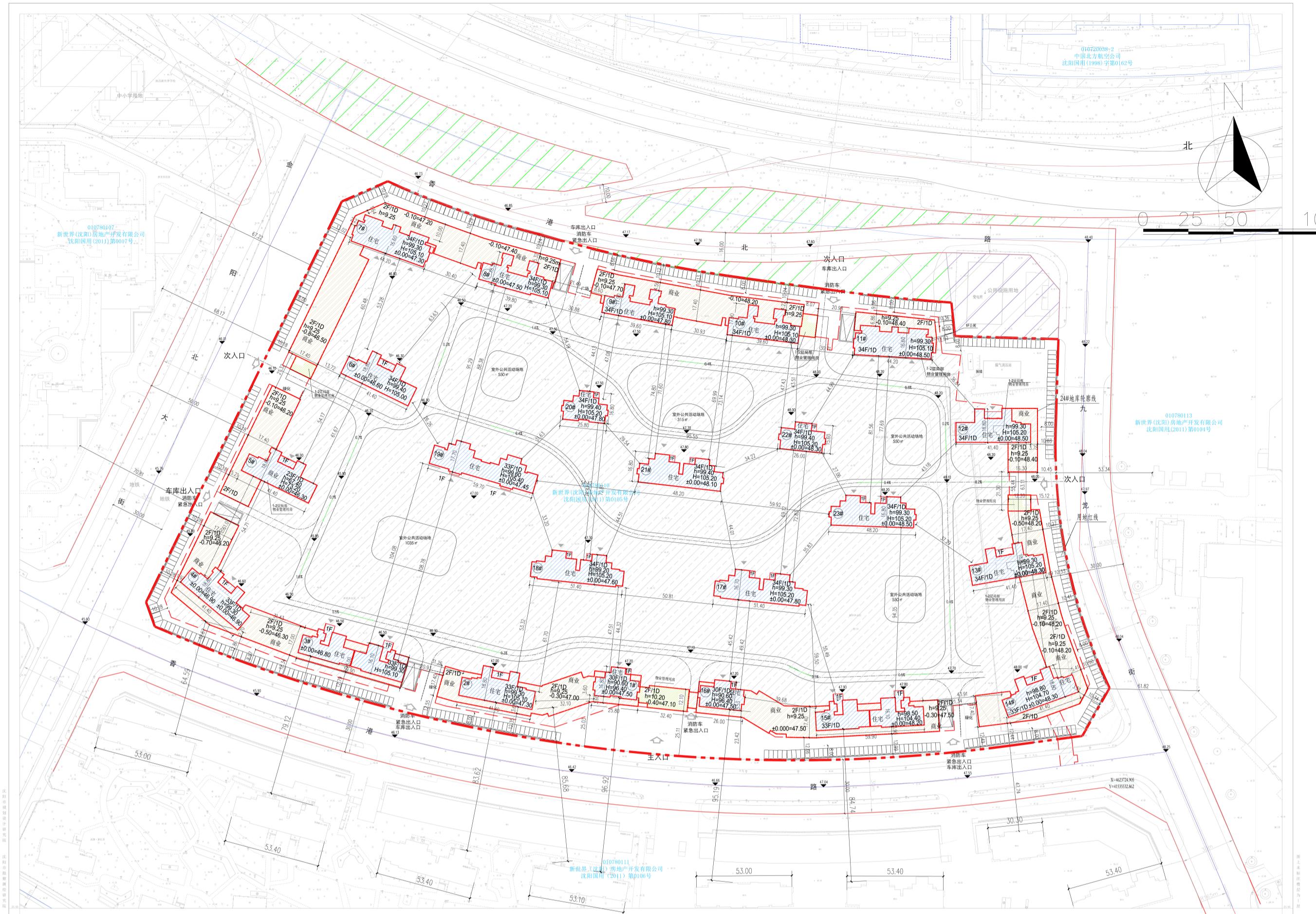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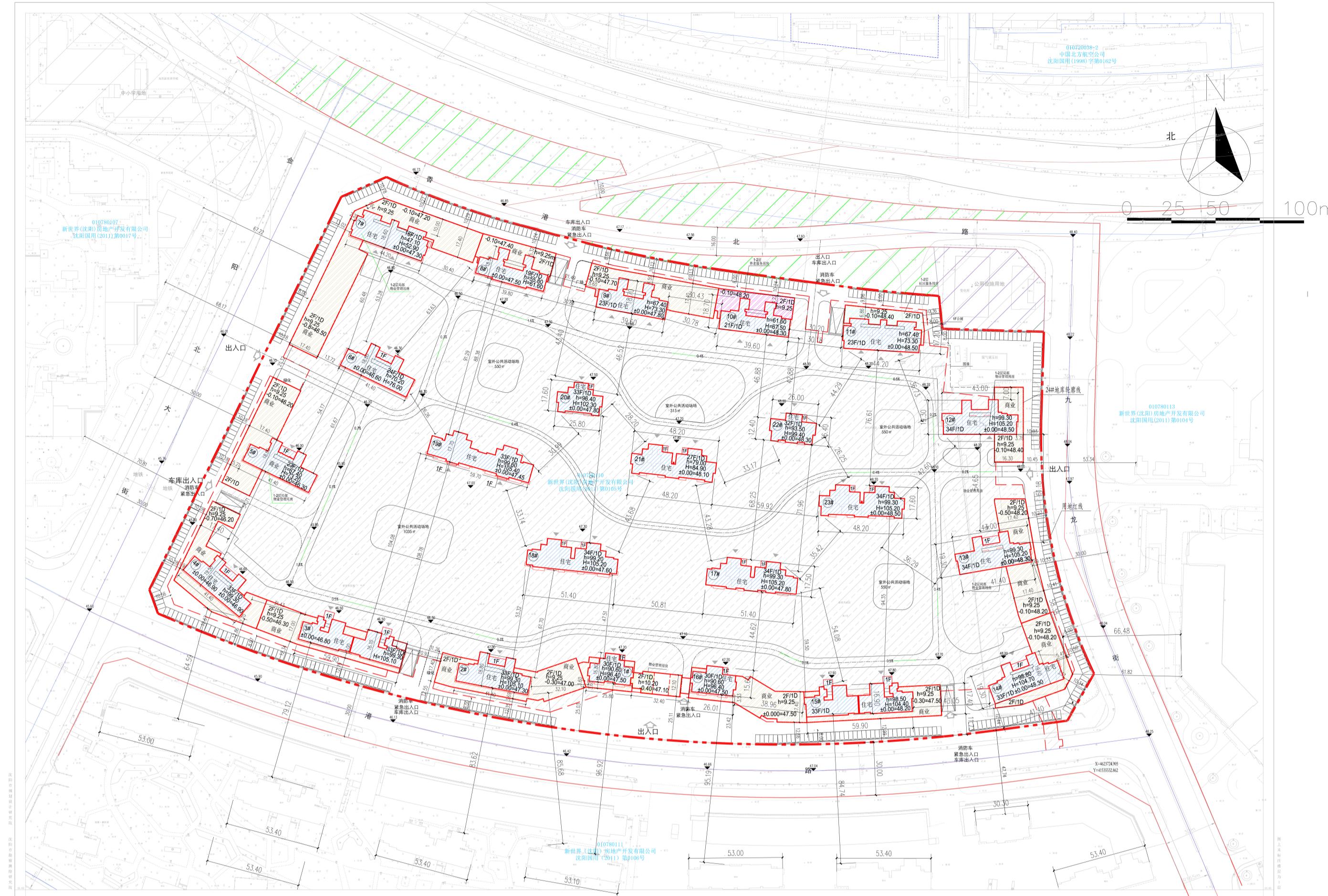


沈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变更批前公示板



调整前总平面图



调整后总平面图

公示信息

新世界（沈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和平区香港路的住宅二期C区项目，规划用地性质为居住、商业用地，占地为122631平方米。建设单位申请规划变更，主要变更内容为

- (1) 方案拟对6#楼由34层调整为24层、7#楼由34层调整为16层、8#楼由34层调整为19层、9#楼由34层调整为23层、10#楼由34层调整为21层、11#楼由34层调整为23层、20#楼由34层调整为33层、21#楼由34层调整为27层、22#楼由34层调整为32层，总面积由原来551408平方米调整为515999.56平方米。
- (2) 方案拟对1#楼物业用房由原1F调整为1F-2F，物业用房范围调整；7#楼物业用房位置由裙房处1F调整至塔楼下局部1F-2F、10#、11#楼原物业用房取消、12#物业用房范围局部进行调整、13#楼物业用房范围局部进行调整及修改，物业总面积由原来的1640平方米调整为1016平方米。
- (3) 方案拟对10#楼1F-2F商业网点调整为养老服务用房，建筑面积为910m²；
- (4) 方案拟对11#楼1F-2F商业网点调整为社区公用房，建筑面积为687.67m²。
- (5) 方案拟对4#(东侧)、12#(北侧)、14#(西侧)、15#(东侧)局部商业网点轮廓调整，商业总面积由原来的31306.27平方米调整为29030.38平方米。
- (6) 方案拟对9#楼、10#楼、11#楼至15#楼、17#楼，20#楼至23#楼平面局部凸窗修改为落地窗，单体平面轮廓调整，立面风格保持原设计不变。
- (7) 方案拟对外立面材料面砖部分修改为仿石材涂料。

现已委托设计单位按照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完成建设工程规划设计调整方案，现予以公示并公开征求意见。

1、公示及收集意见日期：2020年1月15日——2020年1月22日（7个工作日）

2、利害关系人可在公示有效期内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或提出意见：

①咨询电话：审批部门：沈阳市自然资源局，024-83961831

建设单位：新世界（沈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024-23605678；

设计单位：辽宁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024-23392468；

②信函请邮寄至：沈阳市沈河区市府大路260号313室。

③电子邮箱：23236410@163.com。

3、反馈意见请注明联系人真实姓名、电话、地址等信息；如因信息不完整或不真实导致无法核对相关情况的，视为无效意见。

4、本方案涉及的利害关系人依法享有听证权。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020年1月15日

经济技术指标调整

项目	指标	调整前	调整后
总建筑面积		551408.00	515999.56
计容建筑面积		433721.24	395455.65
地上建筑面积		433721.24	398312.80
其中	商业建筑面积	31306.27	29030.38
	住宅建筑面积	400531.49	366425.27
	物业建筑面积	1640	1016
	公厕建筑面积	63.48	63.48
	社区建筑面积		687.68
	养老建筑面积		910
	地下建筑面积	117686.76	117686.76
其中	容积率	3.55	3.22
	商业比例	7.2%	7.34%
	建筑密度	21%	21%
	绿地率	30%	30%
	住宅户数	2957	2553
	车位数	2880	2880
	地上停车位数	450	450
	地下停车位数	2430	2430
	建筑层数	1、2、23、30、33、34F	1、2、16、19、21、23、24、27、30、32、33、34F

调整后效果图

